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
广州市司法局
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
广州海事局

文件

穗人社发〔2022〕25号

关于印发《广州市境外职业资格便利 执业认可清单》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21〕

24号)以及《广州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总体方案》，加快构建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的专业服务体系，推动境外专业人才在穗便利执业，持续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我们共同研究制定了《广州市境外职业资格便利执业认可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现予以印发。持有《清单》内境外职业资格的专业人员按照相关实施办法在广州市全域或广州市特定区域内(以实施依据中明确的实施范围为准)执业，提供专业服务。

特此通知。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中共广州市委组织部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广州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



广州市外事局

2022年12月21日

序号	境外职业资格名称	国家（地区）	对应国家职业资格名称	实施依据
1	法律执业者	香港	律师	1.《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授权国务院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九市开展香港法律执业者和澳门执业律师取得内地执业资质和从事律师职业试点工作的决定》；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香港法律执业者和澳门执业律师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九市取得内地执业资质和从事律师职业试点办法的通知》（国办发〔2020〕37号）； 3.《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法律服务工作促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决定》（穗常办〔2020〕17号）； 4.《广州市公共法律服务促进办法》（广州市人民政府令第189号）。
	执业律师	澳门		
2	香港、澳门注册的外国律师	香港	律师	1.《司法部关于同意在广东省开展内地律师事务所与港澳律师事务所合伙联营试点工作的批复》（司复〔2014〕2号）； 2.《广东省司法厅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律师事务所与内地律师事务所在广东省实行合伙联营的试行办法》（粤司规〔2019〕1号）。
		澳门		

序号	境外职业资格名称	国家（地区）	对应国家职业资格名称	实施依据
3	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	香港	注册会计师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 2. 《内地与香港注册会计师部分考试科目相互豁免实施协议（2012年修订）》。
4	香港注册专业规划师	香港	注册城乡规划师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港澳籍注册城市规划专业人士在广东省执业备案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21〕206号）
	澳门城市规划师	澳门		
5	注册建筑师	香港	注册建筑师	1.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 2. 《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港澳工程及相关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南开建交规字〔2021〕1号）； 3. 《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关于港澳建筑工程领域专业企业 and 专业人士从业服务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穗埔建规字〔2021〕1号）。

序号	境外职业资格名称	国家（地区）	对应国家职业资格名称	实施依据
	建筑师（注册技术员）	澳门	注册建筑师	1. 《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港澳工程及相关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南开建交规字〔2021〕1号）； 2. 《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关于港澳建筑工程领域专业企业和个人从业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穗埔建规字〔2021〕1号）。
6	注册专业测量师 （建筑测量）	香港	注册监理工程师	1.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个人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 2. 《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港澳工程及相关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南开建交规字〔2021〕1号）； 3. 《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关于港澳建筑工程领域专业企业和个人从业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穗埔建规字〔2021〕1号）。

序号	境外职业资格名称	国家（地区）	对应国家职业资格名称	实施依据
7	注册专业测量师 （产业测量）	香港	房地产估价师	1.《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 2.《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港澳工程及相关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南开建交规字〔2021〕1号）； 3.《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关于港澳建筑工程领域专业企业和专业人士从业服务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穗埔建规字〔2021〕1号）。
8	注册专业测量师 （工料测量）	香港	造价工程师	1.《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 2.《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港澳工程及相关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南开建交规字〔2021〕1号）； 3.《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关于港澳建筑工程领域专业企业和专业人士从业服务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穗埔建规字〔2021〕1号）。

序号	境外职业资格名称	国家（地区）	对应国家职业资格名称		实施依据
9	注册承建商的获授权 签署人	香港	建造师		1. 《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港澳工程及相关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南开建交规字〔2021〕1号）； 2. 《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关于港澳建筑工程领域专业企业和专业人士从业服务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穗埔建规字〔2021〕1号）。
10	注册专业工程师 （结构）	香港	勘察设计 注册工程 师	注册结构 工程师	1.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 2. 《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港澳工程及相关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南开建交规字〔2021〕1号）； 3. 《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关于港澳建筑工程领域专业企业和专业人士从业服务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穗埔建规字〔2021〕1号）。

序号	境外职业资格名称	国家（地区）	对应国家职业资格名称		实施依据
11	注册岩土专业工程师 （土木）	香港	勘察设计 注册工程 师	注册土木 工程师 （岩土）	1.《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and 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 2.《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港澳工程及相关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南开建交规字〔2021〕1号）； 3.《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关于港澳建筑工程领域专业企业和专业人士从业服务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穗埔建规字〔2021〕1号）。
	土木工程师 （注册技术员）	澳门		注册土木 工程师 （岩土）	《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港澳工程及相关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南开建交规字〔2021〕1号）
				注册土木 工程师	《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关于港澳建筑工程领域专业企业和专业人士从业服务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穗埔建规字〔2021〕1号）

序号	境外职业资格名称	国家（地区）	对应国家职业资格名称		实施依据
12	注册专业工程师 （土木）	香港	勘察设计 注册工程 师	注册土木 工程师	1. 《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港澳工程及相关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南开建交规字〔2021〕1号）； 2. 《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关于港澳建筑工程领域专业企业和专业人士从业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穗埔建规字〔2021〕1号）。
13	注册专业工程师 （电机）	香港	勘察设计 注册工程 师	注册电气 工程师	1.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 2. 《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港澳工程及相关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南开建交规字〔2021〕1号）； 3. 《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关于港澳建筑工程领域专业企业和专业人士从业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穗埔建规字〔2021〕1号）。

序号	境外职业资格名称	国家（地区）	对应国家职业资格名称		实施依据
	电机工程师 （注册技术员）	澳门			1.《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港澳工程及相关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南开建交规字〔2021〕1号）； 2.《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关于港澳建筑工程领域专业企业和专业人士从业服务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穗埔建规字〔2021〕1号）。
	机电工程师 （注册技术员）				《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关于港澳建筑工程领域专业企业和专业人士从业服务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穗埔建规字〔2021〕1号）
14	注册专业工程师 （屋宇设备）	香港	勘察设计 注册工程师	注册公用 设备工程 师（暖通空 调）、注册 公用设备 工程师（给 水排水）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

序号	境外职业资格名称	国家（地区）	对应国家职业资格名称		实施依据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1. 《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港澳工程及相关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南开建交规字〔2021〕1号）； 2. 《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关于港澳建筑工程领域专业企业和专业人士从业服务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穗埔建规字〔2021〕1号）。
15	注册专业工程师（环境）	香港	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	注册环保工程师	1. 《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港澳工程及相关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南开建交规字〔2021〕1号）； 2. 《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关于港澳建筑工程领域专业企业和专业人士从业服务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穗埔建规字〔2021〕1号）。
	环境工程师（注册技术员）	澳门			
16	海船高级船员	与我国签署船员证书互认协议的国家	船员资格（含船员）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条例》； 2. 《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船船员适任考试和发证规则〉的决定》（交通运输部令2022年第15号）。

序号	境外职业资格名称	国家（地区）	对应国家职业资格名称		实施依据
17	香港医师内地医师资格认定	香港	医生资格	医师	《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医师获得内地医师资格认定管理办法》（卫医政发〔2009〕33号）
	澳门医师内地医师资格认定	澳门			
	香港医师来内地短期行医核准	香港			《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医师在内地短期行医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62号）
	澳门医师来内地短期行医核准	澳门			
	外籍医师来华短期行医核准	外国			
18	注册专业工程师（消防）	香港	注册消防工程师		1. 《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港澳工程及相关咨询企业资质和专业人士执业资格认可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南开建交规字〔2021〕1号）； 2. 《黄埔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关于印发关于港澳建筑工程领域专业企业和专业人士从业服务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穗埔建规字〔2021〕1号）。
	消防工程师（注册技术员）	澳门			

序号	境外职业资格名称	国家（地区）	对应国家职业资格名称	实施依据
19	香港证监会（SFC） 1 号牌照：证券交易	香港	证券期货基金业 从业人员资格（证券）	《关于境外证券专业人才在上海市、海南省、重庆市、杭州市、广州市从业实施特别程序的通知》（中证协发〔2022〕30 号）
	香港证监会（SFC） 4 号牌照：就证券提供意见			《关于境外证券专业人才在上海市、海南省、重庆市、杭州市、广州市从业实施特别程序的通知》（中证协发〔2022〕30 号）
	香港证监会（SFC） 6 号牌照：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			《关于境外证券专业人才在上海市、海南省、重庆市、杭州市、广州市从业实施特别程序的通知》（中证协发〔2022〕30 号）
	香港证监会（SFC） 7 号牌照：提供自动化交易服务			《关于境外证券专业人才在上海市、海南省、重庆市、杭州市、广州市从业实施特别程序的通知》（中证协发〔2022〕30 号）
	香港证监会（SFC） 8 号牌照：提供证券保证金融资			《关于境外证券专业人才在上海市、海南省、重庆市、杭州市、广州市从业实施特别程序的通知》（中证协发〔2022〕30 号）
	证券从业资格	台湾		《关于境外证券专业人才在上海市、海南省、重庆市、杭州市、广州市从业实施特别程序的通知》（中证协发〔2022〕30 号）

序号	境外职业资格名称	国家（地区）	对应国家职业资格名称	实施依据
	注册证券经纪人执照	美国		《关于境外证券专业人才在上海市、海南省、重庆市、杭州市、广州市从业实施特别程序的通知》（中证协发〔2022〕30号）
	证券投资资格	英国		《关于境外证券专业人才在上海市、海南省、重庆市、杭州市、广州市从业实施特别程序的通知》（中证协发〔2022〕30号）
	外务员资格	日本		《关于境外证券专业人才在上海市、海南省、重庆市、杭州市、广州市从业实施特别程序的通知》（中证协发〔2022〕30号）
20	香港证监会（SFC） 2号牌照：期货合约交易	香港	证券期货基金业 从业人员资格（期货）	《香港专业人员申请内地期货从业资格办理程序》
	香港证监会（SFC） 5号牌照：就期货合约提供意见			《香港专业人员申请内地期货从业资格办理程序》
	香港证监会（SFC） 7号牌照：提供自动化交易服务			《香港专业人员申请内地期货从业资格办理程序》
	期货从业人员资格	台湾		《台湾专业人员申请大陆期货从业资格办理程序》

序号	境外职业资格名称	国家（地区）	对应国家职业资格名称	实施依据
21	证券投信投顾业务资格	台湾	证券期货基金业 从业人员资格（基金）	《关于境外基金专业人才申请基金从业资格有关事项的公告》
	证券投资分析人员			《关于境外基金专业人才申请基金从业资格有关事项的公告》
	证券商高级业务员			《关于境外基金专业人才申请基金从业资格有关事项的公告》
	信托业业务人员			《关于境外基金专业人才申请基金从业资格有关事项的公告》
	香港证监会（SFC） 1 号牌照：证券交易	香港		《关于境外基金专业人才申请基金从业资格有关事项的公告》
	香港证监会（SFC） 4 号牌照：就证券提供意见			《关于境外基金专业人才申请基金从业资格有关事项的公告》
	香港证监会（SFC） 7 号牌照：提供自动化交易服务			《关于境外基金专业人才申请基金从业资格有关事项的公告》
	香港证监会（SFC） 9 号牌照：提供资产管理			《关于境外基金专业人才申请基金从业资格有关事项的公告》

序号	境外职业资格名称	国家（地区）	对应国家职业资格名称	实施依据
	高级金融管理师	台湾		《关于境外基金专业人才申请基金从业资格有关事项的公告》
	基金从业人员资格	美国		《关于境外基金专业人才申请基金从业资格有关事项的公告》
	资本市场和金融咨询服务考试	新加坡		《关于境外基金专业人才申请基金从业资格有关事项的公告》
22	香港导游证或领队证	香港	导游资格	以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的实施文件为依据
	澳门导游工作证	澳门		
23	香港注册税务师或特许税务师	香港	税务师	以行业主管部门制定的实施文件为依据
	澳门执业会计师或持有登录证会计师	澳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